

# 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3年8月11日，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及3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情况的汇报，验收工作组成员对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审阅了有关技术文件，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工作组意见。

## 一、工程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新区秦川园区BZ11#路以东，BZ24#路以北，地理坐标为：北纬36°37'37.24"，东经103°41'27.45"。项目建设1条砼结构门生产线和1条钢结构门生产线；建设规模为钢结构门350套/a、砼结构门180套/a、通风管道配套件150t/a。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写《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4月8日给予批复，批复同意项目建设，2022年4月15日，该公司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62010OMA748UURO6001W）。该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有关档案齐全。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100万元，其中环保资金为23.2万元。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占地范围和影响范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并结合调查可知，本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项目焊接工序配套有6套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项目刷漆、烘干废气采用负压抽风的方式将漆房的有机废气送入1套“UV光解+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 2、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加工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等效声级为70~90dB（A）之间，生产车间厂房封闭自带隔声效果；在高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和减振设施，在设备的底部加减振垫；加强设备的维护，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产固废及员工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钢材边角料，打磨产生的金属屑及焊接产生的焊渣，此部分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本项目废切削液、废机油、有机废气净化设备产生的废活性炭、UV 光解净化设备产生的废灯管属于危险废物；厂区建设危废暂存间，并已签订危废处置协议，产生危险废物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产生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和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 2、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 3、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

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 4、排污许可


本项目完成了排污许可的申请工作。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在施工及运营过程中采取了较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环评报告及批复中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人防防护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结合调查可知，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资料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兰州连华永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

